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代表：

大家好！本人自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6 月 21 日期间担任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法律规章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的利益，保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在本人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公司共召开 2 次董事会，本人现场出席 1 次，通讯表决 1 次，均亲自出席会议，无缺席和委托其他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本人对召开的董事会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本人列席股东大会 1 次。作为独立董事，在召开董事会前主动了解并获取作出决策前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平时注意了解公司的生产运作和经营情况，为了解情况做好充分的准备工作。在会上认真听取并审议每一个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的建议，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一）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本人对以下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1）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均属于经营性资金往来，均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规定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

且信息披露符合规范性要求,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资金往来、资金占用事项。

(2)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情况,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以其他方式变相资金占用的情形。

(3) 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况。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不存在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的情况。

2、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

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董事会的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上述方案提交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公司运作规范健康。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4、关于续聘 201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为公司出具的《201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12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据此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3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5、关于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实施了回避表决,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关联交易协议,我们认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6、关于 201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12 年度能严格按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有关激励考核制度执行,制定的激励考核制度及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

定。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在本人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参加会议后，也与公司高管分别进行了座谈，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界传媒、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1、公司信息披露方面

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在信息披露方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

2、加强自身学习。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对相关法规进行深入学习，尤其是对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加深认识和理解，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强化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正确处理好独立董事的独立性与支持公司持续发展之间的关系，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

五、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建议公司在新的市场环境里，更加注重品牌服装的专注和专一，加大研发力度，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六、其他工作情况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七、联系方式

姓名：徐广宁；电子邮件：xgn0209@126.com。

最后，对公司相关工作人员在本人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在工作中给予的协助和积极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谢。

独立董事：_____

徐广宁

2014年4月24日